

**广东榕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**  
**关于公司董事会聘任公司高管的独立意见**

作为公司独立董事，我们认为，公司董事会聘任杨宝生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、徐罗旭先生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兼公司副总经理、林岳金先生、杨光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、郑创佳先生担任公司财务总监是合适的，他们具备与拟担任职务相应的资格、条件和能力，完全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；杨宝生先生、徐罗旭先生、林岳金先生、杨光先生、郑创佳先生担任公司高管职务是合适的，符合公司的客观实际，不会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。

独立董事签名：



二〇一六年二月二十九日